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ltivo Ventures」	指	Altivo Ventures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析方全資擁有，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一節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並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Attaway Developments」	指	Attaway Developments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澳元」	指	澳洲法定貨幣澳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編纂]

釋 義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及作地域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Chrysler Investments」	指	Chrysler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不時修訂、綜合或補充)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而所提述的「我們」指本集團或(視乎文義所指)本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鄧先生及Chrysler Investments

釋 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華坊」	指	華坊諮詢評估有限公司，一間由本公司委聘編製華坊報告及本文件附錄三所載物業估值報告的行業顧問及估值師，為獨立第三方
「華坊報告」	指	我們就本文件委託華坊所編製日期為[編纂]的有關土木工程建築的獨立研究報告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就本公司的利益所簽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有關不競爭承諾的不競爭契據，更多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不競爭承諾」一段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編纂]
「本地生產總值」	指	本地生產總值的縮寫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政府」	指	香港政府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視乎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其為本公司當時的附屬公司) [編纂]

釋 義

[編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指	[編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其各自聯繫人(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人士
「投資協議」	指	由析方與常滿建設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協議，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編纂]一段
「首次公開發售」	指	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其於刊發前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上市科」 指 聯交所上市科

「絡繹資本」或
「獨家保薦人」 指 絡繹資本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編纂]的獨家保薦人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法律顧問」 指 力圖律師事務所，我們有關澳門法律的法律顧問

「澳門元」 指 澳門法定貨幣澳門元

「鄧先生」 指 鄧仕和先生，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控股股東之一

「黎先生」 指 黎容生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新台幣」 指 台灣法定貨幣新台幣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編纂]

「人士」 指 任何個人、法團、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企業、獨資企業、協會、有限責任公司、商號、信託、產業權或其他企業或實體

「舊公司條例」 指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之前不時生效的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

釋 義

[編纂]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實施的企業重組，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重組」一段
「購回授權」	指	由股東賦予董事購回股份的一般無條件授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6.本公司購回股份」一段
「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段
「常滿建設」	指	常滿建設工程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七年二月十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析方」	指	析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鄧先生之子鄧肇峰先生全資擁有，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一節

[編纂]

釋 義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及就本文件而言，指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的個人及法團或（視乎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名
「往績記錄期」	指	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期間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以及所有在其司法管轄權內的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編纂]

「%」	指	百分比
-----	---	-----

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中文或其他語言的公司名稱的英文譯名(註有「*」)及英文公司名稱的中文譯名(註有「*」)乃僅供識別。